公司代码:600666　　公司简称:ST瑞德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瑞德	600666	*ST瑞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影	–
电话	0451-51076628	–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巨宝二路489号西100米	–
电子信箱	zhengquan@aurora-sapphire.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39,939,120.75	3,461,821,682.82	-2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5,209,443.43	1,735,823,372.11	-3.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4,962,857.70	311,036,840.48	-5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13,928.68	-179,964,376.4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607,674.36	-159,731,282.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11,590.76	5,976,753.40	-3,16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	不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065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0651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8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02	359,781,840	0	未知	0
共青城坤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9	253,968,253	0	未知	0
褚淑霞	境内自然人	5.47	151,152,000	151,152,000	冻结	151,152,000
共青城元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17	142,857,142	0	未知	0
上海淼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淼泽太和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77	131,746,032	0	未知	0
左洪波	境内自然人	3.06	84,271,715	74,271,715	冻结	84,271,715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9	79,905,800	0	未知	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淑阳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87	79,365,079	0	未知	0
宁波东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7	79,365,079	0	未知	0
张岳洲	境内自然人	2.53	70,000,00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左洪波与褚淑霞系夫妻关系;2、公司未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之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实际控制人
变更日期	2023-02-17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cn,2023-1-11《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2023-007)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72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上半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1,390.16万元。本期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
坏账准备	-1,390.16
其中:应收账款	88.31
其他应收款	-1,478.47
合计	-1,390.16

注: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1,390.16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1,478.47万元,主要为本期重整管理人偿付公司债务并将部分重整投资款支付给公司,导致其他应收款(重整管理人)余额减少,从而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88.31万元,上述信用减值准备计提均计入公司2023年上半年损益,相应增加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利润总额1,390.16万元。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减值准备计提后使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70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江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2)。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666　　证券简称:ST瑞德　　公告编号:临2023-071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彬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与会监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慎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减值准备计提后使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2)。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

公司代码:600397　　公司简称:安源煤业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源煤业	600397	*ST安煤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蔚	饶斌
电话	0791-86316515	0791-86316516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洲大街1022号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九洲大街1022号
电子信箱	Aymyjt2012@163.com	Qnayga2018@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020,774,797.70	8,888,051,109.00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9,597,225.44	580,911,099.81	10.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260,101,796.24	4,928,784,759.15	-3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11,246.71	-233,592,879.5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027,704.61	-232,044,244.8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26,612.60	27,731,145.05	41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3	-41.5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29	-0.236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29	-0.2360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7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4	389,486,09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16,275,075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7,520,400		无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72	7,097,800		无	
王莹	境内自然人	0.44	4,345,300		无	
广州泰宁养老院有限公司	其他	0.43	4,226,720		无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4,057,700		无	
杨紫微	境内自然人	0.39	3,862,100		无	
顾人祖	境内自然人	0.38	3,792,100		无	
王德富	境内自然人	0.36	3,536,2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省能源集团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余子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3-032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并于2023年8月25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子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程事项,对有关议案进行了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萍安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安国际”)处于亏损状态,当前基本上无实质性经营业务,已不具备存续必要。为有效减亏控亏,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对萍安国际进行解散清算,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萍安国际解散清算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3-033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解散清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8月25日,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解散清算的议案》,鉴于全资孙公司江西萍安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安国际”)处于亏损状态,当前基本上无实质性经营业务,已不具备存续必要。为有效减亏控亏,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拟对萍安国际进行解散清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萍安国际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江西萍安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后埠街柑子园居委会昭萍东路经贸大楼

3.成立时间:2014年2月17日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王文华

6.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

7.经营范围:国内外贸易,对矿业的投资(以自有资金),机电安装、机械安装,土方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物资供应,洗煤,机械产品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矿产品销售,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萍安国际100%股权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9.03	334.77	691.05	1,597.89
负债总额	922.37	1,161.21	934.74	1,946.07
净资产	-653.34	-826.44	-243.69	-348.18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8.55	281.49	537.26	16
净利润	7.90	-173.09	-117.26	-104.49

二、解散清算的原因

鉴于萍安国际处于亏损状态,当前基本上无实质性经营业务,已不具备存续必要。为有效减亏控亏,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对萍安国际进行解散清算。

三、解散清算对公司的影响

解散清算完成后,萍安国际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另因萍安国际处于亏损状态,当前基本上无实质性经营业务,解散清算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整体业务发展影响较小,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最终对公司损益影响需在清算工作结束,会计师审计后方可确定。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解散清算的萍安国际处于亏损状态,当前基本上无实质性经营业务,已不具备存续必要。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解散清算。

五、其他说明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法定程序办理萍安国际解散清算的相关事宜。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对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989　　公司简称:宝丰能源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丰能源	60098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爱军	张中美
电话	0951-5558031	0951-5558031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bfny@baofengenergy.com	bfny@baofengenerg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990,285,524.42	57,578,314,322.10	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28,058,666.67	33,874,633,971.68	3.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089,852,070.88	14,394,992,254.19	-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6,743,740.32	4,014,741,624.01	-4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5,650,870.04	4,277,829,207.59	-4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465,421.95	3,997,852,447.41	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12.68	减少6.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5	-4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55	-43.6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1,2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7	2,608,470,063	-	质押	250,000,000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27	2,000,000,000	-	质押	250,000,000
党彦宝	境内自然人	7.53	552,000,000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9	109,501,577	-	无	-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0.89	65,000,000	-	无	-
胡亦对	境内自然人	0.75	54,933,795	-	无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3	53,499,902	-	无	-
张龙	境内自然人	0.61	44,844,146	-	无	-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8	42,633,765	-	无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34,104,091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党彦宝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1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移动办公平台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党彦宝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公司监事会编号:2023-042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移动办公平台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夏云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会议审议,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5.公司监事会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无违法、违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3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现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2023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8,985.21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299,066.86万元,其他业务收入9,918.35万元。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万元

序号	主要品种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1	聚乙烯	33.60	34.14	241,473.98
2	聚丙烯	31.63	31.93	217,425.28
3	焦炭	339.85	341.50	534,859.83
4	纯苯	4.19	4.11	23,927.93
5	改质沥青	6.43	6.43	32,790.50
6	MTBE	4.59	4.59	29,796.18
7	其他			218,793.15
合计				1,299,066.86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元/吨

序号	主要品种	2023年上半年平均单价	2022年上半年平均单价	变动幅度
1	聚乙烯	7,072.35	7,691.45	-8.05%
2	聚丙烯	6,809.69	7,616.90	-10.60%
3	焦炭	1,566.20	2,361.31	-33.67%
4	纯苯	5,817.44	6,952.81	-16.33%
5	改质沥青	5,102.95	5,267.92	-3.13%
6	MTBE	6,491.25	6,634.79	-2.16%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单位:元/吨

序号	主要品种	2023年上半年平均采购单价	2022年上半年平均采购单价	变动幅度
1	气化原料煤	664.79	692.29	-3.97%
2	炼焦精煤	1,280.35	1,719.98	-25.56%
3	动力煤	523.53	509.74	2.71%
4	煤焦油	4,445.83	4,168.12	6.66%
5	粗苯	4,788.85	5,437.23	-11.92%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使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3-044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4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至9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fny@baofengenerg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4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4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及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 刘元管先生

独立董事李耀忠先生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高宇先生

董事会秘书黄爱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4日 (星期一) 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至9月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fny@baofengenerg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951-5558031

邮箱:bfny@baofengenerg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0302　　公司简称:标准股份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标准股份	60030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红卫	温耀伟
电话	029-88279352	029-88279352
办公地址	西安市太白南路335号	西安市太